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001至202012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44.00
		其他		0.00
	预算下达资金			44.00
	实际支出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44.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级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00		
项目概况	<p>2020年初财政预算资金44万元,按照年初计划阶段性使用“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救助款。慰问我市民政服务对象,用于敬老院对象的生活、医疗救助,切实保障我市五保对象的生活,积极救助困难群众,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弘扬了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提高了民政部门开展社会捐助活动的公信力。</p>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p>1、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 项目全部为市级财政拨款资金,总额44万元。2020年初列入单位预算44万元,执行金额为44万元。2、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计划:由我单位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项目预算,列入2020年初预算,资金到位44万元。资金到位:2020年初资金44万元下达我单位,资金到位率100%,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为全年项目,2020年支付44万元。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制定了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使用资金,管理项目。</p>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p>1、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分析,具体实施流程;一、为进一步做好临时性社会救助工作,扩大社会救助工作的影响力,切实保障我市困难群众及五保对象的生活,2020年4月下拨各县(市、区)敬老院20万元。二、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市、两办《关于开展“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捐助活动通知》中“捐助活动收到的善款要全部用于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分别于2020年4月下拨20万元,2020年11月下拨24万元,共44万元,帮助我市11个县(市、区)范围内的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2、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项目实施单位执行相关制度、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分析 对下拨的捐助款,各县(市、区)要制定使用方案,严格工作纪律,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无截留和挪用,对下拨的捐助款使用情况作出书面报告。</p>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指标 (二级)	绩效指标 (三级)	目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用于我市11个县(市、区)敬老院44万元	11个县	11个县	10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用于我市11个县(市、区)敬老院44万元	做到专款专用	11个县(市、区)敬老院做到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用于我市11个县(市、区)敬老院44万元	2020年12月底前下拨	11个县(市、区)敬老院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用于我市11个县(市、区)敬老院44万元	44万元	44万元	100%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是否帮助敬老院院民	提高敬老院院民生活水平	、医疗救助, 切实保障了	10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 敬老院院民	1	1	100%
		指标2:			
项目绩效情况	<p>1、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送温暖、献爱心”社会救助款44万元全部使用完成。慰问我市民政服务对象, 用于敬老院对象的生活、医疗救助, 切实保障了我市五保对象的生活, 积极救助困难群众, 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 2、项目效果情况 慰问我市民政服务对象, 用于敬老院对象的生活、医疗救助, 切实保障了我市五保对象的生活, 积极救助困难群众, 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弘扬了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 提高了民政部门开展社会捐助活动的公信力。</p>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p>1、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从提高社会捐助和慈善救助的透明度, 提高社会公众对捐助活动的信任度入手, 着力完善社会捐助工作的公示制度。2.建立和实施捐助款使用跟踪监督流程, 每年定期不定期对下拨社会捐助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确保捐助款充分合理使用。 2、后续工作计划 认真总结经常性社会捐助工作中的经验, 争取省中心的支持, 组织我部工作人员系统学习借鉴外地先进单位成熟的经常性社会捐助管理经验, 不断优化自身管理水平, 争取社会捐助工作名列全省前茅。</p>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0	20.00	
项目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3.00	
		到位及时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3.00	
	过程:	20	20.00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4.00	

评分表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00
	产出:		30	30.00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8	8.00
		完成及时率	7	7.00
		质量达标率	8	8.00
		成本节约率	7	7.00
	效果:		30	30.0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0	0.00
		社会效益	20	20.00
		生态效益	0	0.00
		可持续影响	0	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00
综合得分:		100	100.00	
评价结果等次:		优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李峰	副局长	局办公室	2638400
	师守红	正科	慈善社工部	2639389
	尹宇艳	科员	慈善社工部	2639389
负责人: 李峰	经办人: 尹宇艳	联系电话: 2639389	填报日期:	2021-06-28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